

輔英科技大學 函

地址：83102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51號
聯絡人：張又蓁
聯絡電話：07-7811151#6180
電子信箱：W3673@fy.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輔護理院字第10800060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報名表006085.pdf、附件二、計劃書格式說明006085.pdf、附件三、
個資蒐集告知函暨切結書006085.pdf、提案競賽活動簡章006085.pdf)

主旨：本校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辦理「2019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敬請惠允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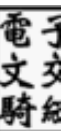
一、本活動旨為以智能導入日常生活概念為主軸之高齡者創新輔具設計提案，除了推廣高齡者智能輔具概念於日常生活中外，更期望透過創新智能輔具設計概念的激發，培養學生創新思考模式，開創學生研發、溝通與整合能力，並促成各校學生在高齡照顧創新服務的交流。

二、競賽相關訊息：

(一)參賽資格：就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每隊以2至4人組隊方式報名參加，不限科系及年級，每隊指導教師/業師最多2位協助參賽，但指導老師/業師不得為團隊成員。

(二)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08年5月31日(星期五)止，一律採資料電子郵寄方式報名(請參閱活動簡章)，免報名費。

(三)評選方式：由主辦單位邀請業界專家組成之評審委員進



行書面審查，評審結果於108年6月10日公告至中心網頁。

三、檢附競賽活動簡章與相關附件供參。

正本：國立清華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體育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長庚大學、中華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高苑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亞東技術學院、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僑光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東南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元智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正修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玄奘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大漢技術學院、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臺科技大學、德霖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臺南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臺北基督學院、臺北市立大學、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

副本：本校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

2019/05/10
10:28:44
交換文章

校長 顧志遠

裝



訂



線

附件一：「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報名表

報名序號	
審核結果	

左方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報名表					
創意設計提案名稱					
隊伍名稱					
指導老師 1 (含單位名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單位		職稱		
	e-mail				
指導老師 2 (含單位名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單位		職稱		
	e-mail				
團隊成員					
	學校名稱	科系/年級	姓名	電話	e-mail
隊長					
成員 1					
成員 2					
成員 3					

※說明：本表個人資料僅供本次競賽活動使用

附件二：「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創意設計計劃書格式說明

◎計劃書大綱：

- 一、 照顧活動/輔具創新背景：過去學習經驗、實際照顧經驗、輔具創新構想與理念…
- 二、 長期照顧活動/輔具相關專題內容：照顧活動、輔具應用、長照日常生活相關議題之內容…
- 三、 運作模式構想：市場特性與規模、照顧方案、輔具創新、活動設計、設計模型圖…
- 四、 行銷策略：目標消費族群、行銷策略…
- 五、 可執行性：未來計畫可執行性評估
- 六、 團隊陣容介紹
- 七、 其他：可按實際需求增加

◎備註：

- 一、參賽作品格式為：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請以紙張 A4 規格直式橫書，字型為標楷體，字體大小 12pt，段落行距 1.5 倍行高，總頁數 20 頁為限。
- 二、寄送檔案格式統一為 PDF 檔，僅限單一檔案，最高上限 1GB，檔案名稱統一為「學校名稱__創意設計名稱.pdf」，例如「輔英科技大學_智能生活輔具用心生活」。
- 三、資料請電子郵件寄至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 peca@fy.edu.tw。

附件三：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個資蒐集告知函暨切結書

本團隊_____（隊伍名稱）已詳閱「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活動辦法及相關規定：

- 一、主辦單位取得臺端資料，為辦理本次活動相關業務需求之目的，須蒐集臺端單位名稱、姓名、電話、地址、電子郵件等個人資料(如報名表所列)，以在雙方合作關係存續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必要之聯繫，其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報章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單位名稱、得獎作品及聯絡方式等，利用範圍及對象為主辦單位。如欲更改聯絡人資料或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主辦單位；惟屬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臺端請求為之。
- 二、臺端茲切結所提計畫書內容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或代筆之情形，如有不法行為，團隊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三、參賽作品如涉有抄襲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經認定屬實，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四、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計畫書內容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獲獎，主辦單位得追回獎金(禮卷)及獎狀等。
- 五、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創意設計計畫書」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創意設計計畫書」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六、若因立書人等之「創意設計計畫書」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 七、團隊所有成員同意上述參賽作品，相關之聲音、影像、文字、圖畫、實物之設計或所提之創意，主辦單位得不限任何地點集結成冊，出版和發行之權利。
- 八、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 九、本團隊皆已研讀競賽簡章並充分瞭解本競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並願意完全遵守且配合競賽中所列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

立書人簽章：（參賽團隊每人需親自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因應全球高齡化，導入科技輔具於日常生活，提供有創意、有溫度之照顧服務已成為高齡服務之趨勢。本活動旨為以智能導入日常生活概念為主軸之高齡者創新輔具設計提案，除了推廣高齡者智能輔具概念於日常生活中外，更期望透過創新智能輔具設計概念的激發，培養學生創新思考模式，開創學生研發、溝通與整合能力，並促成各校學生在高齡照顧創新服務的交流。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

協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護理系

三、參賽資格

就讀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每隊以2至4人組隊方式報名參加，不限科系及年級，每隊指導教師/業師最多2位協助參賽，但指導老師/業師不得為團隊成員。

四、報名方式

1. 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止，一律採資料電子郵寄方式報名，免報名費。
2. 高照中心電子信箱：peca@fy.edu.tw

五、評選方式

各隊繳交「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報名表、提案計畫書、個資蒐集告知函暨切結書一份（請參看附件），電郵寄至高照中心 peca@fy.edu.tw。由主辦單位邀請業界專家組成之評審委員進行審查，採書面審查為主，6/10公告評審結果於輔英科技大學高照中心網頁。

六、評審標準配分方式

評選項目	項目說明	評分標準
提案完整性	書面資料完整性	30%
智能輔具設計理念	設計內容創新性	40%
可行性評估	實際執行可行性	30%

七、 獎勵方式

獲獎名次獎勵：

第1名：每隊禮券 10,000 元，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

第2名：每隊禮券 8,000 元，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

第3名：每隊禮券 6,000 元，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

佳作3名：每隊禮券 2,000 元，每人頒發獎狀 1 張(參賽學生及指導教師)

八、 注意事項

1. 參賽計畫書內容不得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作品、圖像等或代筆之情形，若有侵犯智慧財產權者，經認定屬實，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已獲獎者追回頒發之獎項，並由參賽團隊自負法律責任。
2. 參賽隊伍若在他處已取得補助或參與其他競賽活動獲得名次者均須初審繳件時於摘要表揭露，以供評審參酌考量。
3. 本次參賽計畫書(含附件)頁數 20 頁以內。
4. 參賽團隊不得任意更換參賽主題。
5. 請參賽團隊密切注意各項活動期程與公告（競賽網站、信箱），並如期完成相關配合事項。
6. 團隊繳交各階段文件前，請務必確認所有檔案之正確性，基於比賽公平原則，參賽小組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請參賽小組在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前，仔細確認報名相關資料的正確性。
7. 競賽團隊所提之所有資料，均不予退還。
8. 網路報名如繳交資料延遲，一律取消資格。
9. 參賽隊伍經查如引發任何相關權利糾紛，應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亦有權利取消團隊參賽資格及得獎資格，不得異議。
10. 凡報名參賽之團隊，即視同承認並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含附件）與公告的各項內容與規定，本競賽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

九、 活動聯絡人

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 張又蓁小姐

電話：(07)781-1151 分機6180

E-mail：peca@fy.edu.tw

附件一：「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報名表

報名序號	
審核結果	

左方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報名表					
創意設計提案名稱					
隊伍名稱					
指導老師 1 (含單位名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單位		職稱		
	e-mail				
指導老師 2 (含單位名稱)	姓名		連絡電話		
	單位		職稱		
	e-mail				
團隊成員					
	學校名稱	科系/年級	姓名	電話	e-mail
隊長					
成員 1					
成員 2					
成員 3					

※說明：本表個人資料僅供本次競賽活動使用

附件二：「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創意設計計劃書格式說明

◎計劃書大綱：

- 一、 照顧活動/輔具創新背景：過去學習經驗、實際照顧經驗、輔具創新構想與理念…
- 二、 長期照顧活動/輔具相關專題內容：照顧活動、輔具應用、長照日常生活相關議題之內容…
- 三、 運作模式構想：市場特性與規模、照顧方案、輔具創新、活動設計、設計模型圖…
- 四、 行銷策略：目標消費族群、行銷策略…
- 五、 可執行性：未來計畫可執行性評估
- 六、 團隊陣容介紹
- 七、 其他：可按實際需求增加

◎備註：

- 一、參賽作品格式為：一律由左而右橫向書寫，請以紙張 A4 規格直式橫書，字型為標楷體，字體大小 12pt，段落行距 1.5 倍行高，總頁數 20 頁為限。
- 二、檔案格式統一為 PDF 檔，僅限單一檔案，最高上限 1GB，檔案名稱統一為「學校名稱_創意設計名稱.pdf」，例如「輔英科技大學_智能生活輔具用心生活」。

附件三：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個資蒐集告知函暨切結書

本團隊_____（隊伍名稱）已詳閱「2019 智能導入日常生活輔具創意設計提案競賽」活動辦法及相關規定：

- 一、主辦單位取得臺端資料，為辦理本次活動相關業務需求之目的，須蒐集臺端單位名稱、姓名、電話、地址、電子郵件等個人資料(如報名表所列)，以在雙方合作關係存續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必要之聯繫，其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報章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單位名稱、得獎作品及聯絡方式等，利用範圍及對象為主辦單位。如欲更改聯絡人資料或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主辦單位；惟屬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臺端請求為之。
- 二、臺端茲切結所提計畫書內容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或代筆之情形，如有不法行為，團隊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三、參賽作品如涉有抄襲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經認定屬實，一律取消參賽資格。
- 四、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計畫書內容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獲獎，主辦單位得追回獎金(禮卷)及獎狀等。
- 五、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創意設計計畫書」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創意設計計畫書」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六、若因立書人等之「創意設計計畫書」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 七、團隊所有成員同意上述參賽作品，相關之聲音、影像、文字、圖畫、實物之設計或所提之創意，主辦單位得不限任何地點集結成冊，出版和發行之權利。
- 八、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 九、本團隊皆已研讀競賽簡章並充分瞭解本競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並願意完全遵守且配合競賽中所列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

立書人簽章：（參賽團隊每人需親自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